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马钢办公楼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毅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批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二）批准关于2023年末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坏账准备变动及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1、批准公司及附属公司转销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跌价准备人民币60464万元；计提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跌价准备人民币39105万元。

2、批准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因全资子公司MG-VALDUNES破产，公司本部按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净值，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人民币2.27亿元。在公司合并报表层面，该项计提体现为投资损失人民币0.98亿元。

3、批准公司及附属公司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23.6万元；因MG-VALDUNES破产，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1.58亿元；补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人民币2575.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公司 2023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通过公司 2023 年末期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五）批准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批准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风险评估报告。

因涉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丁毅、毛展宏、任天宝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批准关于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经由独立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审核认可，董事会决定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2023 年度审计费及中期执行商定程序费人民币 308 万元（含税，以下均为含税价），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人民币 34 万元、中期执行商定程序人民币 34 万元。工作期间，公司提供工作餐和厂区内交通，其他食宿和交通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建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十一）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对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考核意见，批准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关联董事任天宝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同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

关联董事任天宝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批准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并授权董事长签署。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批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批准公司 2023 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并授权董事长签署。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批准公司关于 2024 年对外捐赠预算费用的议案。

2024 年公司对外捐赠预算为人民币 260.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对外帮扶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批准关于宝武集团马钢轨交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马钢交材”）股份制改制及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方案的议案。

批准马钢交材股份制改制，并更名为宝武集团马钢轨交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该公司现有股东同比例进行减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11,723.7941 万元

减少至人民币 60,000 万元，股本设置为 6 亿股，未折入股本的净资产除专项储备外全部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十八）批准关于修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并就 2024 年期货业务对相关人员进行授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三、第四、第六、第十及第十二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